

证券代码：839423 证券简称：捷智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3 日 14: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23	捷智科技	2020年7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绵阳）律师事务所余丹，陈攀科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的生产经营及治理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杨伟华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和《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0 年全年经营情况，审议《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议案内容：基于股东长期利益的考虑,同时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十）审议《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16）。

（十一）审议《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的《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年8月3日 9:00-12: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胡杨丽 电话：0816-2862068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公司承担。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绵阳捷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